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49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19年贵州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定于2019年6月5日下午14:00-17:00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主办,贵州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主题为“股东来了——构建和谐投资者关系”2019年贵州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网上交流网址:投资者可以登录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公司相关人员将参加此次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50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91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金融”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91次会议于2019年5月31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为临时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7日以电话或电邮方式通知各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12名,出席董事12名。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10名,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2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玉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罗玉平先生、张智先生、石维国先生、李凯先生、李自康先生、李正南先生、张弦先生、和王昌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和全部兼职等情况进行了资格审查并出具了审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胡北忠先生(会计专业人士)、吴俐敏女士、张志康先生(会计专业人士)、仲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进行了资格审查并出具了审查意见,以上候选人均按照《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北忠先生、吴俐敏女士、张志康先生、仲涛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2019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附件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罗玉平,男,生于1966年,研究生,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曾任金世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欣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现任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联和能源控股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贵阳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罗玉平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罗玉平先生持有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74.8%的股份,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天金融股份3,218,961,632股,占中天金融总股本的45.95%,罗玉平先生间接持有中天金融股份3,218,961,632股。罗玉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张智,男,生于1966年,大学本科,贵阳市第十三届、第十四届人大代表,贵阳市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曾任贵州金世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总监,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总监,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执行总裁;现任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贵阳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执行总裁。

张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张智先生持有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7%的股权,持有中天金融股份11,432,599股。张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石维国,男,生于1966年,大学本科。曾任贵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现任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贵州联和能源清洁燃料有限公司董事长,贵阳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石维国先生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石维国先生持有中天金融股份8,287,500股。石维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李凯,男,生于1964年,大学本科。曾任贵州欣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执行副总裁;现任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执行副总裁。

李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李凯先生持有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7%的股权,持有中天金融股份5,454,000股。李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失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李自康,男,生于1971年7月,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贵州省公路总公司分公司总工程师,贵州高速公路开发总公司扎南总监办副总监兼总工程师,贵州高速公路开发总公司综合计划部副主任,贵州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贵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李自康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李自康先生未持有中天金融股份。李自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李正南,男,生于1981,大学本科。曾任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天城投集团龙洞堡工业园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天城投集团贵州文化广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李正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李正南先生未持有中天金融股份。李正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张弦,男,生于1970年,研究生。曾任广东广信房地产开发公司建筑设计院专业负责人,广东华南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州富力地产集团天富工程监理公司和工程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广州富力地产集团成都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北京德瀚集团副总裁,北京东恒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贵州中天建设管理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张弦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张弦先生未持有中天金融股份。张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昌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王昌忠先生持有中天金融股份2,298,750股。王昌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吴俐敏,女,生于1965年,大学本科,法学学士,副教授。曾在贵州司法警官学院任教,贵州财经大学任教并任副教授。曾在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研究生班学习,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富乐教分校作访问学者。现任贵州理工学院专职教师,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俐敏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吴俐敏女士未持有中天金融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志康,男,生于1962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贵阳市第十二届、第十四届人大代表,贵阳市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曾任贵州金世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总监,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总监,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执行总裁;现任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贵阳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执行总裁。

张志康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张志康先生持有中天金融股份0.7%的股权,持有中天金融股份11,432,599股。张志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仲涛,男,生于1977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律师。曾在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研修公司并购与重组法律业务。现任贵州君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仲涛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仲涛先生未持有中天金融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51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4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金融”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46次会议于2019年5月3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8日以电话或电邮方式通知各位公司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的余莲萍女士、周金环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同意将上述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余莲萍女士、周金环女士提交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共同成为第八届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对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辛勤工作表示衷心地感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46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31日

附件: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余莲萍,女,生于1961年,大专文化,政工师。曾任世纪中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经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执行副总裁,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竞委书记;现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执行副总裁。

余莲萍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余莲萍女士持有中天金融股份4,673,795股。余莲萍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张弦,男,生于1970年,研究生。曾任广东广信房地产开发公司建筑设计院专业负责人,广东华南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州富力地产集团天富工程监理公司和工程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广州富力地产集团成都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北京德瀚集团副总裁,北京东恒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贵州中天建设管理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张弦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张弦先生未持有中天金融股份。张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吴俐敏,女,生于1965年,大学本科,法学学士,副教授。曾在贵州司法警官学院任教,贵州财经大学任教并任副教授。曾在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研究生班学习,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富乐教分校作访问学者。现任贵州理工学院专职教师,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俐敏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吴俐敏女士未持有中天金融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余莲萍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周金环,女,生于1972年,大专文化。曾任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现任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金环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周金环女士持有中天金融股份1,037,450股。周金环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周金环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昌忠,男,生于1966年,大学本科,注册一级建造师,工程师,审计师。曾任贵州省冶金建设公司三公司预算员、贵州西洋肥业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贵州西洋集团审计监察部部长、贵州渔安安井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天城投集团贵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来方舟项目部总经理,现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执行副总裁。

王昌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王昌忠先生持有中天金融股份2,298,750股。王昌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周金环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52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91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18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8日交易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7日15:00至2019年6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13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6月13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上述公司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3号201中心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选举罗玉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张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石维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选举李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选举李自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选举李正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选举张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选举王昌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1选举胡北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选举吴俐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选举张志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选举仲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1选举余莲萍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选举周金环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91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46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本次应选举非独立董事8人,独立董事4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投票表决权总数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北忠先生、吴俐敏女士、张志康先生、仲涛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如下表所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8人
1.01	选举罗玉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石维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李自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正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张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8	选举王昌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胡北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俐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志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仲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余莲萍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周金环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对于累积投票制的提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53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金融”或“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定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李定文先生将与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成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李定文先生简历如下:

李定文:男,生于1968年,大学本科,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安装)。曾就读河南郑州机械专科学校机电工程系,就职于中国振华电子集团4191厂机动科、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机电安装公司、广东山头纺生食品有限公司、广东汕头华信实业有限公司新产品科研中心、贵阳长天通信工程公司、贵州宏立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天城投集团欣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李定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李定文先生持有中天金融股份285,000股。李定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是《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李定文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适宜担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54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吴俐敏女士为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